

股票简称: 普利制药

股票代码: 300630



海南普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

上市公告书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二〇二〇年四月

特别提示

一、发行数量及价格

- 1、发行数量：9,203,100 股
- 2、发行价格：59.97 元/股
- 3、募集资金总额：551,909,907.00 元
- 4、募集资金净额：539,952,359.83 元

二、本次发行股票预计上市时间

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 9,203,100 股，将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新增股份上市首日公司股价不除权。

本次公开发行的股份自上市首日起六个月内不得转让，可上市流通时间为 2020 年 10 月 29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本次发行结束后，在上述股份限售期内，因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加的股份自股份登记之日起锁定，并与上述股份同时解锁。限售期结束后，发行对象持有的本次认购的股份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限售要求。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权分布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上市条件。

目录

特别提示.....	2
目录.....	3
释义.....	4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5
第二节 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7
一、本次发行履行的相关程序.....	7
二、本次发行概况.....	9
三、本次发行的发行过程.....	10
四、保荐机构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的合规性的结论性意见.....	21
五、发行人律师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的合规性的结论性意见.....	21
第三节 本次新增股份上市情况.....	23
一、新增股份上市批准情况.....	23
二、新增股份的证券简称、证券代码和上市地点.....	23
三、新增股份的上市时间.....	23
四、新增股份的限售安排.....	23
第四节 本次股份变动情况及其影响.....	24
一、本次发行前后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24
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25
三、本次发行对公司的影响.....	25
四、财务会计信息和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7
第五节 本次新增股份发行上市相关机构.....	32
第六节 保荐机构的上市推荐意见.....	34
一、保荐协议签署和指定保荐代表人情况.....	34
二、保荐机构的推荐意见.....	34
第七节 备查文件.....	35

释义

除非另有所指，本报告所出现的专用术语、简称遵照本释义的解释。

普利制药、公司、发行人	指	海南普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本次发行、本次非公开发行	指	公司本次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不超过三十五名特定对象发行不超过 54,952,929 股普通股股票之行为
本报告、本上市公告书	指	海南普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海通证券/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指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	指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海南普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Hainan Poly Pharm. Co., Ltd.

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股票简称：普利制药

公司股票代码：300630

成立时间：1992年7月14日

上市时间：2017年3月28日

注册地址：海口市美兰区桂林洋经济开发区

办公地址：海口市美兰区桂林洋经济开发区

注册资本：274,764,645元

邮政编码：571127

联系电话：0898-66661090

传真号码：0898-65710369

国际互联网网址：www.hnpoly.com

公司电子信箱：securities@hnpoly.com

法定代表人：范敏华

董事会秘书：周茂

所属行业：医药制造业（C27）

主营业务：专业从事药物研发、生产和销售

经营范围：兴办工厂，西药原料药、中间体和制剂、中成药、药用辅料的研究、

生产、销售，卫生及医药信息服务。（一般经营项目自主经营，许可经营项目凭相关许可证或者批准文件经营）（依法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第二节 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履行的相关程序

（一）本次发行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1、本次证券发行涉及的董事会审议程序

2019年5月20日，发行人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议案》、《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未来三年（2019-2021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并决定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

2019年8月13日，发行人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2019年创业板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第一次修订稿）》、《2019年创业板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第一次修订稿）》。

2020年2月18日，发行人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2019年创业板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第二次修订稿）》、《2019年创业板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第二次修订稿）》。

2、本次证券发行涉及的股东大会审议程序

2019年6月6日，发行人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本次非公开

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议案》、《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未来三年（2019-2021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等议案。

2020 年 3 月 5 日，发行人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2019 年创业板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第二次修订稿）》、《2019 年创业板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第二次修订稿）》。

（二）本次发行监管部门核准程序

1、2019 年 9 月 9 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经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

2、2019 年 12 月 2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海南普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314 号）。

（三）募集资金验资

1、2020 年 4 月 10 日，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天职业字[2020]8228 号验资报告。根据该验资报告，截至 2020 年 4 月 10 日，海通证券已收到普利制药本次发行的全部有效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 551,909,907 元整。其中：非公开发行股份 9,203,100 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59.97 元/股，有效募集资金金额 551,909,907 元。

2、2020 年 4 月 10 日、2020 年 4 月 13 日，海通证券将收到的认购资金总额扣除承销保荐费用 11,000,000.00 元后的资金 540,909,907.00 元划转至公司的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内。2020 年 4 月 13 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天健验〔2020〕72 号验资报告。根据验资报告，上述人民币 540,909,907.00 元，扣除公司自行支付的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 957,547.17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39,952,359.83 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 9,203,100.00 元，余额人民币 530,749,259.83

元计入资本公积。

（四）股权登记

公司已于 2020 年 4 月 16 日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份登记申请受理确认书》，相关股份登记到账后将正式列入上市公司的股东名册。

（五）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设立和三方监管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在募集资金到位一个月内，签署三方监管协议。

二、本次发行概况

（一）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

（二）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的股票全部采取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在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发行核准文件的有效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发行。

（三）发行数量

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情况，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为 9,203,100 股。

（四）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即 2020 年 4 月 3 日。

本次非公开发行价格为 59.97 元/股，不低于发行期首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 80%。

（五）募集资金及发行费用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 551,909,907.00 元，发行费用共计 11,957,547.17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539,952,359.83 元，不超过本次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55,191.00 万元，亦不超过募投项目总投资。

（六）锁定期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锁定期为 6 个月。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因由本次发行取得的公司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减持还需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后，由于公司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原因增加的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限售期安排。

三、本次发行的发行过程

（一）发行对象及认购数量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于 2020 年 4 月 2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向《海南普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方案》截至 2020 年 3 月 20 日确定的《海南普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拟发送认购邀请书对象的名单》的 111 名符合条件的投资者送达了《海南普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邀请书》（以下简称“《认购邀请书》”）。上述 111 名投资者中包括：已经提交认购意向书的 49 名投资者；25 家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16 家证券公司；7 家保险机构投资者；前 20 大股东中无关联关系的 14 名 A 股股东，其余 5 名股东即范敏华、综合制药（香港）有限公司、朱小平、瑞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杭州金赛普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因与发行人存在关联关系，以及 1 名股东为港股通股东，故未向其发送《认购邀请书》。上述过程均经过律师见证。

除上述 111 名投资者外，2020 年 3 月 21 日至 2020 年 4 月 7 日期间，共有 13 名符合条件的新增投资者表达了认购意向。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以电子

邮件的方式向上述 13 名新增投资者送达了《认购邀请书》。上述过程均经过律师见证。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投资者名称	提交认购意向书日期	发送认购邀请书日期
1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0.04.01	2020.04.02
2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04.01	2020.04.02
3	湖南轻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20.04.01	2020.04.02
4	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04.02	2020.04.02
5	颐和银丰（天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20.04.02	2020.04.02
6	浙江三花绿能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0.04.02	2020.04.02
7	北京宏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20.04.02	2020.04.02
8	共青城胜恒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20.04.02	2020.04.02
9	深圳市拓盈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2020.04.02	2020.04.02
10	周雪钦	2020.04.02	2020.04.02
11	方永中	2020.04.02	2020.04.02
12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04.07	2020.04.07
13	厦门国贸资本有限公司	2020.04.07	2020.04.07

经核查，《认购邀请书》的发送过程符合《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上述新增询价对象与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关联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承销商及与上述机构及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关联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承销商及与上述机构及人员存在关联关系的关联方未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参与本次发行认购。上述认购对象未以直接或间接方式接受发行人、主承销商提供财务资助或者补偿。

综上，本次发行共计向 124 名投资者发送了认购邀请文件。

其中共计 53 名认购对象提供了有效的《申购报价单》。申购报价单的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认购对象	申购价格（元/股）	申购金额（元）	应缴履约保证金（元）	实缴履约保证金（元）
1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传统	59.31	42,900,000	2,000,000	2,000,000
2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投连创新动力型投资账户	59.97	52,600,000	2,000,000	2,000,000
3	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	59.31	20,000,000	2,000,000	2,000,000

序号	认购对象	申购价格 (元/股)	申购金额(元)	应缴履约保证 金(元)	实缴履约保证 金(元)
	司企业年金计划				
4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 责任公司-分红-个人 分红产品	60.62	20,000,000	2,000,000	2,000,000
		59.31	108,400,000		
5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 责任公司-万能-个人 万能产品(丁)	59.97	28,700,000	2,000,000	2,000,000
6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 责任公司-万能-个 险万能产品(乙)	59.31	26,500,000	2,000,000	2,000,000
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企业年金 计划	59.97	40,000,000	2,000,000	2,000,000
8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 责任公司投连安盈 回报投资账户	59.31	20,000,000	2,000,000	2,000,000
9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 责任公司投连行业 配置型投资账户	60.62	20,000,000	2,000,000	2,000,000
		59.31	40,800,000		
10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 责任公司投连积极 成长型投资账户	59.97	28,700,000	2,000,000	2,000,000
11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 责任公司投连平衡 配置型投资账户	60.62	20,000,000	2,000,000	2,000,000
12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 有限公司企业年金 计划	59.97	20,000,000	2,000,000	2,000,000
13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 团有限公司企业年 金计划	59.97	40,000,000	2,000,000	2,000,000
14	浙江三花绿能实业 集团有限公司	58.30	50,000,000	2,000,000	2,000,000
		55.05	50,000,000		
		51.78	50,000,000		
15	中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9.31	50,000,000	0	0
16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泰康新机 遇灵活配置混合型 证券投资基金	57.00	40,000,000	2,000,000	2,000,000
1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泰康弘实3个月 定期开放混合型 发起式证券投资 基金	57.00	34,000,000	2,000,000	2,000,000
1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泰康策 略优选灵	59.12	30,000,000	2,000,000	2,000,000

序号	认购对象	申购价格 (元/股)	申购金额(元)	应缴履约保证 金(元)	实缴履约保证 金(元)
	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9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5.58	20,100,000	0	0
20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9.60	20,000,000	0	0
		58.30	20,000,000		
		56.30	20,000,000		
21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资管)	58.18	20,000,000	2,000,000	2,000,000
		55.01	40,000,000		
		52.28	60,000,000		
22	江苏惠泉新兴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合伙)	56.01	22,000,000	2,000,000	2,000,000
23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7.10	20,000,000	2,000,000	2,000,000
		54.06	21,000,000		
24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58.25	65,000,000	0	0
		56.00	130,000,000		
		54.00	170,000,000		
25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57.60	50,000,000	2,000,000	2,000,000
		57.10	80,000,000		
		56.02	100,000,000		
26	大岩定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55.23	20,000,000	2,000,000	2,000,000
27	大岩锐意进取尊享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55.23	20,000,000	2,000,000	2,000,000
		51.82	40,000,000		
28	颐和银丰(天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7.38	20,000,000	2,000,000	2,000,000
		56.08	40,000,000		
		52.08	60,000,000		
29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7.01	20,000,000	2,000,000	2,000,000
		56.01	40,000,000		
30	银河资本-鑫鑫一号资产管理计划	65.01	20,000,000	2,000,000	2,000,000
		60.01	50,000,000		
		55.01	100,000,000		
31	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55.00	33,600,000	0	0
		52.00	35,300,000		
32	周雪钦	54.01	20,000,000	2,000,000	2,000,000
		53.01	30,000,000		
		51.80	50,000,000		
33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0.11	48,000,000	0	0
		58.61	81,000,000		
		56.32	108,000,000		
34	南方天辰景丞价值精选1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58.30	20,000,000	2,000,000	2,000,000
35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6.33	24,200,000	0	0
		54.43	41,700,000		

序号	认购对象	申购价格 (元/股)	申购金额(元)	应缴履约保证 金(元)	实缴履约保证 金(元)
		52.47	48,700,000		
36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7.00	20,000,000	2,000,000	2,000,000
		56.64	40,000,000		
		53.00	75,000,000		
		57.10	20,000,000		
37	湖南轻盐创业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55.10	30,000,000	2,000,000	2,000,000
		54.10	40,000,000		
		59.00	20,000,000		
38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5.00	30,000,000	2,000,000	2,000,000
		56.12	24,000,000		
39	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2.15	42,500,000	0	0
		58.00	20,000,000		
40	华泰优选三号股票型养 老金产品-中国工商银 行股份有限公司	58.00	20,000,000	2,000,000	2,000,000
41	华泰资管-广州农商行- 华泰资产定增全周期资 产管理产品	58.00	20,000,000	2,000,000	2,000,000
42	华泰资管-工商银行-华 泰资产定增新机遇资产 管理产品	58.00	20,000,000	2,000,000	2,000,000
43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0.02	189,500,000	0	0
		58.30	186,100,000		
		56.35	224,300,000		
44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 公司	60.13	100,000,000	2,000,000	2,000,000
45	福州泰弘景晖股权投资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0.00	30,000,000	2,000,000	2,000,000
46	珠海泰弘景晖股权投资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0.00	20,000,000	2,000,000	2,000,000
47	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 东)有限公司	60.10	31,600,000	2,000,000	2,000,153.52
		53.00	52,600,000		
		50.30	52,600,000		
48	厦门国贸资本有限公司	55.66	20,000,000	2,000,000	2,000,000
		53.72	20,000,000		
		51.78	20,000,000		
49	盛信2期私募证券投资 基金	60.01	39,000,000	2,000,000	2,000,000
50	盛信1期私募证券投资 基金	60.01	25,000,000	2,000,000	2,000,000
51	盘世2期私募证券投资 基金	60.01	29,000,000	2,000,000	2,000,000
52	诚盛1期专享私募证券 投资基金	57.55	20,100,000	2,000,000	2,000,000
53	诚盛2期私募证券投资	57.55	31,000,000	2,000,000	2,000,000

序号	认购对象	申购价格 (元/股)	申购金额(元)	应缴履约保证 金(元)	实缴履约保证 金(元)
	基金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本次发行的股份配售规则以及有效认购的簿记建档情况,对有效认购对象进行配售。本次发行最终获配投资者共 11 家,发行价格为 59.97 元/股,本次发行股票数量为 9,203,100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551,909,907.00 元。各发行对象获得配售的情况如下:

序号	机构名称	产品名称	获配金额(元)	获配数量 (股)	限售期 (月)
1	广发基金管理有 限公司	广发聚瑞混合型证券投资 基金	30,008,988	500,400	6
		广发医疗保健股票型证 券投资基金	17,991,000	300,000	6
2	中欧基金管理有 限公司	中欧医疗健康	118,799,970.30	1,980,990	6
		中欧医疗创新	12,999,996.75	216,775	6
		中欧明睿新起点	13,300,026.66	221,778	6
		中欧精选	44,399,988.90	740,370	6
3	中信建投证券股 份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 限公司	99,999,975.00	1,667,500	6
4	广发证券资产管 理(广东)有限公 司	广发资管定增多策略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9,999,995.00	333,500	6
		广发金管家新型高成长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1,599,997.10	193,430	6
5	银河资本资产管 理有限公司	银河资本-鑫鑫一号资产 管理计划	49,999,987.50	833,750	6
6	泰康资产管理有 限责任公司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 公司投连创新动力型投 资账户	52,599,986.85	877,105	6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 公司-分红-个人分红产品	19,999,995.00	333,500	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10,105,004.97	168,501	6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 公司投连行业配置型投 资账户	19,999,995.00	333,500	6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 公司投连平衡配置型投 资账户	19,999,995.00	333,500	6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 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10,105,004.97	168,501	6

(二) 发行对象基本情况

1、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12,688 万元

成立日期：2003 年 8 月 5 日

住所：广东省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 6 号 105 室-49848（集中办公区）

法定代表人：孙树明

经营范围：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注册资本：22,000 万元

成立日期：2006 年 7 月 19 日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 333 号 5 层

法定代表人：竇玉明

经营范围：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国有控股）

注册资本： 764,638.5238 万元

成立日期： 2005 年 11 月 2 日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法定代表人： 王常青

经营范围：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融资融券业务；代销金融产品业务；股票期权做市业务；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销售贵金属制品。（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4、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4 年 1 月 2 日

住所： 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 6 号 105 室-285

法定代表人： 孔维成

经营范围： 证券资产管理业务（含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境外证券投资管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银河资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银河资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成立日期：2014 年 4 月 22 日

住所：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 687 号 1 幢 5 楼 519 室

法定代表人：董伯儒

经营范围：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名称：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资本：100,000 万元

成立日期：2006 年 2 月 21 日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杨路 828-838 号 26F07、F08 室

法定代表人：段国圣

经营范围：管理运用自有资金及保险资金，受托资金管理业务，与资金管理业务相关的咨询业务，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资产管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发行对象及其关联方与公司最近一年重大交易情况以及未来交易安排

根据各发行对象出具的声明函，各发行对象及其关联方与公司最近一年不存在重大关联交易情况，也不存在未来交易安排。对于未来可能发生的交易，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相应的内部审批决策程序，并作充分的信息披露。

（四）关于本次发行的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合规性及关联关系核查

1、发行对象适当性情况

根据《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证券经营机构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实施指引（试行）》，本次发行最终获配的投资者均已按照相关法规和《认购邀请书》中的投资者适当性管理要求提交了相关材料，海通证券对其进行了投资者分类及风险承受等级匹配，结果如下：

序号	投资者名称	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等级	风险等级是否匹配	是否已进行产品风险警示
1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A类专业投资者	是	不适用
2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A类专业投资者	是	不适用
3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A类专业投资者	是	不适用
4	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	A类专业投资者	是	不适用
5	银河资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A类专业投资者	是	不适用
6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A类专业投资者	是	不适用

2、发行对象合规性

发行对象的获配产品情况

序号	认购对象	认购产品	资金来源
1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广发聚瑞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基金
		广发医疗保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基金
2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欧医疗健康	公募基金
		中欧医疗创新	公募基金
		中欧明睿新起点	公募基金
		中欧精选	公募基金
3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自有资金
4	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	广发资管定增多策略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私募产品
		广发金管家新型高成长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私募产品
5	银河资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银河资本-鑫鑫一号资产管理计划	私募产品
6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投连创新动力型投资账户	保险账户
7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分红-个人分红产品	保险账户
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保险账户
9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投连行业配置型投资账户	保险账户
10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投连平衡配置型投资账户	保险账户
11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保险账户

本次非公开发行对象的资金来源合法、合规，不存在对外募集、代持或分级收益等结构化安排，亦不存在利用杠杆或其他结构化的方式进行融资的情形；不存在直接或间接使用普利制药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关联方资金的情形；不存在接受普利制药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关联方直接或间接的财务资助、借款、提供担保或者补偿的情形；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来自于银行理财产品或资金池的情形。

本次发行最终配售对象中，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参与认购的产品已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管理公司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试点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自律规则的要求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

本次发行最终配售对象中，银河资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参与认购的产品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以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的相关规定范围内需登记和备案的产品，经核查，上述机构及其管理的产品均已按照规定完成登记和备案。

本次发行最终配售对象中，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其自有资金参与认购，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其管理的6个保险账户参与认购，均不在《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以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所规定的备案范围内，因此无需按照前述规定履行私募基金备案登记手续。

3、发行对象关联关系

发行对象不包括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关联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承销商及与上述机构及人员存在关联关系的关联方。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关联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承销商及与上述机构及人员存在关联关系的关联方未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参与本次发行认购。本次发行中不存在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通过其利益相关方向获配投资者提供财务资助、补偿、承诺收益或其他协议安排的情形。

四、保荐机构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的合规性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认为：

普利制药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业务遵循了公平、公正的原则，符合目前证券市场的监管要求。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发行数量、发行对象及其获配数量和募集资金数量符合发行人股东大会决议和《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认购对象的选择和询价、定价以及股票配售过程符合公平、公正原则；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最终配售对象均已承诺，在股份锁定期内，其委托人、合伙人不得转让其持有的产品份额或退出合伙，或其所管理的产品不得转让其持有的定增股份，符合发行人及其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五、发行人律师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的合规性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发行的律师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认为：

- （一）发行人本次发行已获得必要的批准、授权和核准；
- （二）为本次发行所制作和签署的《认购邀请书》、《申购报价单》等法律文件合法有效；
- （三）本次发行过程符合《发行管理暂行办法》、《承销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 （四）本次发行最终确定的发行对象、各发行对象申购数量、获配数量等合法有效；本次发行对象不包括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关联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承销商及与上述机构及人员存在关联关系的关联方，符合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 （五）根据《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证券经营机构投资者适当

性管理实施指引（试行）》，本次发行最终获配的投资者均已按照相关法规和《认购邀请书》中的投资者适当性管理要求提交了相关材料，且获配投资者为私募投资基金的，均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的规定完成了登记和备案，本次发行对象具备合法的主体资格，符合《发行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六）本次发行缴款及验资合法、合规；

（七）本次发行符合公平、公正及价格优先原则，发行结果合法有效。

第三节 本次新增股份上市情况

一、新增股份上市批准情况

本次发行新增股份 9,203,100 股,登记手续已于 2020 年 4 月 16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本次发行新增股份将于该批股份上市日的前一交易日日终登记到账,并正式列入上市公司的股东名册。

二、新增股份的证券简称、证券代码和上市地点

本次新增股份的证券简称为:普利制药;证券代码为:300630;上市地点为:深圳证券交易所。

三、新增股份的上市时间

本次新增股份的上市时间为 2020 年 4 月 29 日。

四、新增股份的限售安排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自上市首日起六个月内不得转让,限售时间为 2020 年 4 月 29 日至 2020 年 10 月 29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在此之后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四节 本次股份变动情况及其影响

一、本次发行前后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一) 本次发行前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 2020 年 4 月 10 日，公司股本总额为 274,764,645 股，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	持股总数 (股)	限售股份数量 (股)
1	范敏华	35.16	96,597,000	72,447,750
2	综合制药 (香港) 有限公司	7.53	20,700,028	-
3	朱小平	7.37	20,250,000	-
4	瑞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00	8,243,034	-
5	杭州金赛普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29	6,300,000	-
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医疗健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8	4,616,259	-
7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投连—创新动力	1.46	4,000,203	-
8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保险产品华泰组合	1.23	3,384,458	-
9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0.85	2,346,422	-
10	百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保险产品	0.84	2,309,947	-

(二) 本次发行后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新股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股份登记后，截至 2020 年 4 月 16 日，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	持股总数 (股)	限售股份数量 (股)
1	范敏华	34.02	96,597,000	72,447,750
2	综合制药 (香港) 有限公司	7.29	20,700,028	-
3	朱小平	7.13	20,250,000	-
4	瑞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90	8,243,034	-
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医疗健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33	6,606,349	1,980,990
6	杭州金赛普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22	6,300,000	-
7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投连	1.72	4,877,308	877,105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股）	限售股份数量（股）
	一创新动力			
8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分红保险产品华泰组合	1.19	3,384,458	-
9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0.86	2,454,572	-
10	百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分红保险产品	0.81	2,289,947	-

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参与此次认购，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数量未发生变化。

三、本次发行对公司的影响

（一）对股本结构的影响

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为 274,764,645 股，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 9,203,100 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 283,967,745 股。本次非公开发行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类别	发行前		发行后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74,248,275	27.02	83,451,375	29.39
无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200,516,370	72.98	200,516,370	70.61
股份总数	274,764,645	100.00	283,967,745	100.00

（二）对资本结构的影响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资产、净资产将相应增加，资产负债率将下降，公司的资本结构、财务状况将得到改善，财务风险将降低，公司抗风险能力将得到提高。

（三）对业务结构的影响

本次发行前，公司主要从事药物研发、生产和销售。本次募集资金投向的“普利国际高端原料药及创新制剂制造基地项目”是对公司现有业务的延伸，提升公司

产品盈利能力，增强抗风险能力。

（四）对公司治理的影响

本次股票发行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稳定，不会影响原有法人治理结构的稳定性和独立性。公司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国家政策的规定，进一步规范运作，继续加强和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

（五）高管人员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股票发行后，公司的董事会和高管人员保持相对稳定，上述人员独立性将不会因此而发生改变。

（六）对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的影响

本次非公开发行为特定投资者以现金方式认购，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业务关系、管理关系均不存在重大变化，也不涉及新的关联交易和同业竞争。

（七）股份变动对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本次发行新增股份 9,203,100 股，本次发行前后，全面摊薄后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收益及每股净资产如下：

股东类别	2018 年度/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9 月/2019 年 9 月 30 日	
	发行前	发行后	发行前	发行后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收益（元）	0.66	0.64	0.75	0.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4.82	5.01	3.82	5.60

注：发行后每股收益分别按照 2018 年度和 2019 年 1-9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发行后每股净资产分别按照 2018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9 年 9 月 30 日股东权益加上本次发行的股本及股本溢价，除以本次发行后的总股本计算。

四、财务会计信息和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发行人 2016 年 2017 年和 2018 年年度财务报告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 发行人 2019 年 1-9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发行人最近三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1、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9.9.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资产总额	141,908.61	110,896.46	87,453.09	43,972.16
负债总额	36,838.88	22,570.31	15,315.80	13,260.08
少数股东权益	-	-	-	-
所有者权益	105,069.73	88,326.15	72,137.30	30,712.08

2、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9 年 1-9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营业收入	60,853.39	62,390.42	32,482.67	24,800.92
营业利润	21,567.97	20,990.53	11,539.42	7,338.97
利润总额	21,551.06	20,993.98	11,548.59	8,111.11
净利润	20,603.02	18,142.73	9,840.44	6,977.85

3、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9 年 1-9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02.64	9,478.57	9,379.10	5,552.9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438.75	-16,791.87	-25,191.79	-3,839.5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22.32	-192.61	28,188.91	-1,249.6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270.19	-7,180.18	12,197.55	463.86

4、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9.9.30/ 2019 年 1-9 月	2018.12.31/ 2018 年度	2017.12.31/ 2017 年度	2016.12.31/ 2016 年度
流动比率	1.53	2.68	4.19	3.33
速动比率	1.11	2.09	2.90	2.7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报表)(%)	17.23	16.45	15.87	24.17
资产负债率(合并报表)(%)	25.96	20.35	17.51	30.16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3.21	6.43	8.37	9.41
存货周转率（次）		1.19	1.99	2.20	3.08
每股净资产（元）		3.82	4.82	5.91	3.35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元）		0.27	0.52	0.77	0.61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41	-0.39	1.00	0.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 每股收益（元）	基 本	0.75	0.66	0.38	0.34
	稀 释	0.75	0.66	0.38	0.3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 净资产收益率（%）	全面摊薄	19.61	20.54	13.64	22.72
	加权平均	21.23	22.71	16.59	25.2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每股收益（元）	基 本	0.72	0.62	0.34	0.30
	稀 释	0.72	0.62	0.34	0.3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净资产收益率（%）	全面摊薄	18.92	19.38	12.04	19.87
	加权平均	20.16	21.43	14.64	22.05

（二）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资产结构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9.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流动资产	47,195.61	43,930.42	42,995.61	17,459.29
非流动资产	94,713.00	66,966.04	44,457.48	26,512.88
资产总额	141,908.61	110,896.46	87,453.09	43,972.16

2016年末、2017年末、2018年末和2019年9月末，公司资产总额分别为43,972.16万元、87,453.09万元、110,896.46万元和141,908.61万元，逐年增长。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逐年增长，主要是由于公司销售规模的扩大和合作的大型配送商增加，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存在相应的增长。公司非流动资产逐年增长，主要是由于公司年产制剂产品15亿片/粒/袋生产线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和欧美标准注射剂生产线建设项目等在建工程的不断投入。

2、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9.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流动负债	30,821.47	16,380.00	10,270.93	5,238.14
非流动负债	6,017.41	6,190.31	5,044.86	8,021.95
负债总额	36,838.88	22,570.31	15,315.80	13,260.08

2016年末、2017年末、2018年末和2019年9月末，公司负债总额分别为13,260.08万元、15,315.80万元、22,570.31万元和36,838.88万元，逐年增长。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余额逐年增长，主要原因如下：①随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应付票据、应付账款、预收账款、应缴税费等项目相应的增长；②公司通过增加短期借款来筹措年产制剂产品 15 亿片/粒/袋生产线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和欧美标准注射剂生产线建设项目两募投资项目募集资金不足部分。

3、偿债能力分析

项目	2019.9.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流动比率	1.53	2.68	4.19	3.33
速动比率	1.11	2.09	2.90	2.7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7.23%	16.45%	15.87%	24.17%

2016 年末、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 9 月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3.33、4.19、2.68 和 1.53，速动比率分别为 2.77、2.90、2.09 和 1.11。2017 年末，发行人流动比率、速动比率有所上升，主要是由于公司 2017 年 3 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收到募集资金所致；2018 年末和 2019 年 9 月末，发行人流动比率、速动比率有所下降，主要是由于随着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建设，货币资金减少、短期借款增加所致。

2016 年末、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 9 月末，公司资产负债率（母公司）分别为 24.17%、15.87%、16.45% 和 17.23%，资产负债率波动幅度较小且总体保持较低水平。

4、营运能力分析

项目	2019 年 1-9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3.21	6.43	8.37	9.41
存货周转率（次）	1.19	1.99	2.20	3.08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 1-9 月，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8.99 次、8.37 次、6.43 次和 3.21 次。报告期内，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大及合作的大型配送商增加，报告期内应收账款余额逐年增加，应收账款周转率逐年下降。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 1-9 月，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3.08 次、2.20 次、1.99 次和 1.19 次。报告期内，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大及研发材料的增加，报告期内存货余额逐年增加，存货周转率逐年下降。

5、盈利能力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9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营业收入	60,853.39	62,390.42	32,482.67	24,800.92
营业成本	10,536.84	10,135.15	5,530.55	5,766.96
营业利润	21,567.97	20,990.53	11,539.42	7,338.97
利润总额	21,551.06	20,993.98	11,548.59	8,111.11
净利润	20,603.02	18,142.73	9,840.44	6,977.8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603.02	18,142.73	9,840.44	6,977.85

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度和2019年1-9月，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24,800.92万元、32,482.67万元、62,390.42万元和60,853.39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6,977.85万元、9,840.44万元、18,142.73万元和20,603.02万元。报告期内，随着发行人业务规模不断扩大，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净利润保持持续增长，公司盈利能力的提升与业务发展水平相匹配。

6、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9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02.64	9,478.57	9,379.10	5,552.9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438.75	-16,791.87	-25,191.79	-3,839.5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22.32	-192.61	28,188.91	-1,249.6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270.19	-7,180.18	12,197.55	463.86

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度和2019年1-9月，公司经营活动现金净额，分别为5,552.99万元、9,379.10万元、9,478.57万元和7,402.64万元，随着营业规模的扩大而稳步增加。

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度和2019年1-9月，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3,839.52万元、-25,191.79万元、-16,791.87万元和-27,438.75万元，主要是由于公司募投项目建设支出较多，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增加较多。

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度和2019年1-9月，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249.61万元、28,188.91万元、-192.61万元和8,722.32万元。2017

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188.91 万元，主要是由于公司 2017 年 3 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收到募集资金所致。

第五节 本次新增股份发行上市相关机构

一、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名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杰

保荐代表人：周舟、于军杰

项目协办人：王作为

办公地址：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联系电话：021-23219000

传真：021-63411627

二、发行人律师

名称：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事务所负责人：王丽

经办律师：张昕、徐晓航、徐道影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 19 号富凯大厦 B 座 12 层

联系电话：010-52682888

传真：010-52682999

三、审计机构

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事务所负责人：胡少先

经办会计师：卢娅萍、唐彬彬

办公地址：杭州市江干区钱江路 1366 号华润大厦 B 座

联系电话：0571-88216888

传真：0571-88216999

四、验资机构

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事务所负责人：胡少先

经办会计师：卢娅萍、唐彬彬

办公地址：杭州市江干区钱江路 1366 号华润大厦 B 座

联系电话：0571-88216888

传真：0571-88216999

第六节 保荐机构的上市推荐意见

一、保荐协议签署和指定保荐代表人情况

2020年3月，公司与海通证券签署了《海南普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之保荐协议》。

海通证券已委派周舟先生、于军杰先生担任公司本次创业板非公开发行的保荐代表人，负责本次发行上市工作，及股票发行上市后的持续督导工作。

周舟先生：海通证券投资银行部总监，保荐代表人，注册会计师。2007年至2011年入职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审计工作，2012年入职海通证券投资银行部从事投资银行业务至今，曾参与了鲍斯股份创业板IPO项目、元成股份IPO项目、普利制药创业板IPO项目。

于军杰先生：海通证券投资银行部高级副总裁，保荐代表人，经济学硕士，注册会计师，律师。2015年加入海通证券，曾参与永创智能非公开发行等项目。

二、保荐机构的推荐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普利制药申请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普利制药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具备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的条件。海通证券同意推荐普利制药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并承担相关保荐责任。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文件；
- 2、保荐机构出具的发行保荐书和发行保荐工作报告；
- 3、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
- 4、保荐机构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的报告；
- 5、律师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的法律意见；
- 6、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验资报告；
- 7、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及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二、查阅地点

发行人：海南普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海口市美兰区桂林洋经济开发区

电话：0898-66661090

传真：0898-65710369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电话：021-23219000

传真：021-63411627

三、查阅时间

除法定节假日之外的每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3:00-15:00

四、信息披露网址

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海南普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
之盖章页）

海南普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本页无正文，为《海南普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
之盖章页）

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